

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印发《2025年冬季安全生产工作方案》的 通知

各县（市、区）、开发区（管理区）住建局（城建局），机关相关科室、局属相关单位：

现将《2025年冬季安全生产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按要求认真抓好落实。

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年11月12日



2025 年冬季安全生产工作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切实防范化解冬季低温、雨雪、冰冻、寒潮等天气带来的风险隐患，扎实做好冬季安全生产工作，有效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按照《唐山市冬季安全生产工作方案》要求，结合住建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紧盯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隐患

（一）建筑施工领域

严厉打击工程违法分包、施工转包和资质挂靠等行为，全面排查冬季施工安全技术方案防火、防中毒等防范措施制定，施工现场建筑起重机械安装、运行、拆卸环节，脚手架拆除工程，基坑（沟槽）土方施工、深基坑越冬期间变形监测。突出抓好脚手架稳定性、洞口临边防护、塔吊附墙装置、施工临时用电的安全管理，落实施工现场、临时设施用电及易燃易爆物品安全管理措施，严防发生火灾、触电等事故。重点排查城乡已办理施工许可证的在建房屋建筑、市政工程项目安全风险防范。督促企业制定冬季安全生产工作方案和安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安管人员、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制度。

（二）燃气安全领域

督促生产经营单位全面排查供气管网和燃气门站、储配站、加气站、液化气站、户内燃气等设施，特别是中、高压燃气管网

安全运行情况，老旧燃气管网改造情况，以及市政燃气管网腐蚀和密闭空间、建筑占压、暗沟（管）敷设、管道交叉等可能发生燃气泄漏的重点地段安全隐患。针对农村气代煤安装自闭阀或报警器及与其连锁的自动切断阀、使用不锈钢波纹管或铠装管、使用带熄火保护装置灶具，进行入户安检。严厉打击燃气企业无证经营、违法经营、超范围经营以及瓶装液化石油气行业非法储存、运输、充装、销售等行为。加强餐饮场所、大型综合体、集贸市场、学校、医院、养老院、酒店等场所用气安全管理。督促供气单位加强设施设备运行安全巡查与维护，切实落实有限空间作业安全防范要求，全面排查重点单位、重点区域、重点场所安全风险。

（三）房屋安全与物业管理

1. 房屋安全。持续开展危险房屋排查整治。一是重点排查用作经营性（含出租）自建房和建筑年代较早、建设标准偏低、失修失养严重等存在安全隐患的房屋，查处非法开挖地下空间、破坏主体或承重结构等行为，确保排查横向到边、纵向到底，不留死角、不留盲区。严格医院、学校、幼儿园、养老院、商场等人员密集场所的房屋安全排查。二是对新排查出的C级、D级的危险房屋，落实安全管控措施，纳入台账管理，不间断巡查既有危房，检查封闭管理措施是否到位、是否设立警示标识、是否明确了监管责任人、是否有返回居住使用的情况等。

2. 物业管理。督促物业服务企业加强火灾防控，落实消防安

全检查制度，做好消防设施设备维护保养和过期灭火器材更换等工作，及时清理楼梯间及地下室堆放的易燃物品，全面治理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等安全隐患，保持消防车通道和人员疏散通道畅通；开展高空坠物隐患排查，对墙体外挂物进行清理或加固；加强高层住宅电梯维护保养和安全运行检查检测。

二、聚焦重点环节安全管理

（一）“小施工”安全方面。持续深化“小施工”安全排查整治，明确相关主体责任，压紧压实各级安全主体责任落实，督促施工单位严格执行相关规范要求，认真开展安全风险辨识、事故警示教育 and 从业人员岗前学习培训，动火作业、高处作业等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加强“小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落实各项操作规范和安全防范措施，严格落实因施工“三违”引发的事故。

（二）外委施工安全方面。掌握建设单位外委施工情况，彻底治理事故隐患，着力解决发包单位资质审查把关不严、监督检查不认真、从业人员培训考核不严格、现场作业安全管理不到位等突出问题，严防外委施工生产安全事故。

（三）检维修作业安全方面。严格有限空间作业审批流程执行和作业过程管理不严格，相关从业人员教育培训不到位等问题。切实落实动火作业规定要求和操作规范，科学辨识风险，有效措施管控。严格落实动火作业规定要求和操作规范，加强现场安全监督，检维修现场要设立现场安全监督员，深入现场巡查，及时纠正各类违章。

三、时间安排

(一)动员部署阶段(2025年11月12日起至11月18日)。针对冬季安全生产特点以及雨雪、冰冻、寒潮等极端天气对安全生产造成的不利影响,科学研判行业领域冬季安全生产形势,结合工作实际,进一步细化安全防范措施,严格责任落实,迅速开展冬季安全生产工作。

(二)全面实施阶段(2025年11月19日至2026年3月20日)。认真落实安全生产整改提升要求,常态化开展问题隐患排查整治、扎实开展部门双盲抽查,督促相关企事业单位对照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实全面自查自纠,对检查发现的问题隐患建立清单台账、狠抓问题整改,有效化解安全生产重大风险。

(三)总结提高阶段(2026年3月21日至3月31日)。全面梳理总结冬季安全生产各项工作,查找改进不足,对前期排查出的问题隐患进行“回头看”,深入分析问题根源,建立和完善长效机制,巩固和扩大工作成果,提高本质安全水平。

各单位要提高思想认识,落实“三个必须”要求,督促生产经营单位认真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把各项安全生产工作措施落到实处。不断强化部门双盲抽查和执法检查,依法落实行政处罚,坚决打击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全面分析安全风险,落实极端天气管控措施。严格执行应急值守和信息报告制度,及时、如实报告突发事件信息,第一时间开展科学处置,严防次生风险。

各单位定期报送冬季安全生产工作开展情况,于每月3日前将阶段性工作小结报市住建局行业主管科室,2026年3月22日前报工作总结,市住建局相关科室汇总后报安监科。

联系人: 陈建国 2830978

邮 箱: tszjjajc@163.com